

[首页](#) [机构职能](#) [新闻动态](#) [交易公开](#) [交易诚信](#) [数据服务](#) [交易统计](#) [平台导航](#) [政策法规](#) [统一认证](#)[首页](#) > [交易公开](#) > [政府采购](#)

## 成都市双流区发展和改革局绿色低碳循环发展和生态价值高效转化研究课题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510122202100531

信息来源: 四川

[采购/资审公告](#)[中标公告](#)[采购合同](#)[更正事项](#)[成都市双流区发展和改革局绿色低碳循环发展和生态价值高效转化研究课题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竞争性磋商公告](#)

20

## 成都市双流区发展和改革局绿色低碳循环发展和生态价值高效转化研究课题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竞争性磋商公告

发布时间: 2021-11-12 13:50

信息来源: 四川

[原文链接地址](#)

## 项目概况

成都市双流区发展和改革局绿色低碳循环发展和生态价值高效转化研究课题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成都市高新区益州大道北333号, 东方希望中心1栋602获取采购文件, 并于2021年11月25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510122202100531
项目名称	成都市双流区发展和改革局绿色低碳循环发展和生态价值高效转化研究课题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采购
预算金额(元)	1000000
最高限价	1000000
采购需求	<a href="#">附件</a>

## 合同履行期限

包1: 本服务有效期限为合同签订之日后3个月内提交课题成果。其中, 研判双流区目前所处的经济社会发展阶段与碳排放现状并提出双流区的双碳发展目标于合同签订后1个月内完成; 建立碳减排定量分析方法并评估相关技术的减碳贡献于合同签订后2个月内完成; 成都市双流区碳达峰、碳中和研究报告于合同签订后3个月内完成。包2: 本服务有效期限为合同签订之日后3个月内提交课题成果。中, 课题实施方案和实地调研于合同签订后1个月内完成; 生态系统生产总值(GEP)评估报告于合同签订后2个月内完成; 生态价值转化路径方案报告于合同签订后3个月内完成。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1年11月15日到2021年11月19日,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14:00至17:00(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成都市高新区益州大道北段333号, 东方希望中心1栋602
方式:	招标文件以网络(远程)或者现场方式获取
售价:	0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1年11月25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	(成都市高新区益州大道北段333号, 东方希望中心1栋602) 本项目开标室。

## 五、开启

时间:	2021年11月25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	(成都市高新区益州大道北段333号, 东方希望中心1栋602) 本项目开标室。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它补充事宜

一、本项目情况: 1、计划编号: (2021) 1352号。2、采购品目名称: C99其它服务。二、监督管理部门: 双流区财政局。联系电话: 028-85804726。地址: 双流区电视塔路2段36号。三、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 符合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政策条件的, 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采购的机会(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的供应商需提供属于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企业的相关证明材料, 或供应商注册地为少数民族地区)。四、信用融资政策: 1.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关于推进四川省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川财采[2018]123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中标、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四川政府采购网公示的银行及其“政采贷”产品, 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 凭中标(成交)通知书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2.为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成都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成都分行营业管理部制定了《成都市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暂行办法》和《成都市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实施方案》, 成都市范围内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成交)人为中小微企业的, 可依据政府采购合同申请政府采购信用融资, 中标(成交)人为中小

企业的，可依据政府采购合同申请政府采购信用融资。3.在四川省、成都市确定的首期开展“政采贷”业务银行的基础上，双流区另有10家行机构自愿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双流区银行机构名单如下：（1）成都银行双流支行（2）中国建设银行双流分行（3）交通银行双流分行（4）中国农业银行双流支行（5）成都农商银行双流支行（6）中国银行双流分行（7）上海银行成都双流支行（8）浙商银行成都双流支行（9）中国工商银行成都双流支行（10）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成都双流支行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 成都市双流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地址: 成都市双流区银河路三段88号  
联系方式: 联系人: 孙亚华; 联系电话: 028-8582252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成都明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益州大道北段333号, 东方希望中心601-602  
联系方式: 联系人: 张杨; 联系电话: 1366616149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张杨  
电话: 13666161490

分享到:

[网站地图](#) | [网站声明](#) | [添加收藏](#) | [联系我们](#)



主办: 国家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网站标识码: bm04000008 京ICP备05052393号-9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7733号  
地址: 北京西城区三里河路58号 邮政编码: 100045 邮箱: ggzy-service@cegn.gov.cn